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持续推动版权学术研究常态化、制度化,研究成果超过100万字——

展现版权研究新气象新作为

□本报记者 赵新乐

学术研究是指引版权事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内容。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版权理论与实践学术研讨会(2023)日前在北京举办,研讨会全面总结了我国版权保护中心近两年的课题研究成果,对未来的研究工作进行了部署、展望。来自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厦门大学、华东政法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河北大学的专家,作为获评优秀结项课题或重大立项课题的项目负责人作主旨发言。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党委书记、主任孙宝林在接受《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研讨会旨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的版权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推进版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建设文化强国和版权强国、担负起新的文化使命贡献学术智慧。

聚焦前沿课题

记者了解到,今年3月31日,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对外征集2023年度研究课题。经专家评审,共立项“生成式人工智能的版权治理研究”等5项重大课题,“作品独创性研究”等6项重点课题,“版权过滤机制的本土规制体系研究”等9项一般课题,分别给予不同级别的经费资助。

新一年度课题研究展现出新特征,人工智能版权、数字或数据相关版权问题得到重点关注,在所有立项课题中占比过半。比如,面对生成式人工智能迅猛发展、数字时代“未来已来”的背景,亟须明晰人工智能生成内容能否获得版权保护、大模型数据挖掘与训练是否侵犯版权、数字版权的理论范畴与法律边界有何变化、版权如何赋能数据的确权交易等。为此,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分别确立5项人工智能版权、6项数据或数据相关版权课题,力求汇聚学界力量,共同厘清相关理论基础,破解实践困境。

研讨会上,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许身健以《人工智能训练数据版权合规面临的法律困境及对策建议》为题,围绕人工智能训练数据的版权法律困境,提出对策建议。厦门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林秀芹以《人工智能创作时代版权法利益平衡机制研究》为题,探讨了新技术下版权底层逻辑的革新。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卢海君分析了人工智能开发的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版权理论与实践学术研讨会(2023)现场。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 供图

版权困境、非表达性使用、国际竞争、合理使用制度构建等议题,提出了打造人工智能版权平台的设想。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知识产权研究院副研究员王金金以《NFT与数字版权保护》为题进行发言,沿着NFT技术的原理与其在数字版权领域的实践这一主线,将NFT交易的本质概括为以数字化内容为交易对象的关系转让,提出购买者所获得的是一项财产性权益等创新观点。

此外,中国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创新与竞争研究中心主任、副教授陶乾以《民间文艺版权开发的法律困境与解决路径》为题,从理论与实践的维度,对民间文艺版权开发的法律困境成因、后果及冲突的本质进行了多层次分析,并从政策、规则、体系等方面提出了富有针对性的解决路径。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教授丛立先以《元宇宙模式下的创作成果著作权定性》为题发言,围绕元宇宙模式下的作品创作情形和现实问题、作品认定与版权归属、版权保护与限制、版权侵权认定及侵权救济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分析。

河北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系主任杨金花,中国人民大学国家版权贸易基地副主任李方丽分别以《出版学科共建视域下版权人才培养模式研究》《版权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影响研究》为题进行发言,针对提升版权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问题,探讨版权影响经济发展的路径等。

“学术交流是学术不断创新的阶梯,是保持知识鲜活的法宝。”中国版

权保护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范继红说,中心将进一步推动版权学术研究常态化、制度化建设。同时将继续高位谋划,加强与高等院校、司法系统、版权相关企业事业单位的科研联系,持续凝聚学界业界专家学者力量,推进课题研究工作扎实高效开展。

回应时代要求

据了解,2022年至2023年,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推进落实《“十四五”文化发展规划》《版权工作“十四五”规划》有关决策部署,积极发挥国家级版权公共服务机构的作用,汇集各界力量,持续推动版权学术研究常态化、制度化。

两年来,中国版权保护中心面向全社会开展版权课题征集,共收到申报书171项,经专家评审最终确立46项,给予了一定的经费资助。

面对中国版权事业正在发生的深刻变革,立项课题密切追踪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的迭代创新,夯实理论基础,探索应对策略;关注版权历史文化、民间文艺版权等重点难点问题,努力构建中国话语体系,提出中国方案;剖析版权贸易、版权国际传播、版权人才培养中的痛点堵点,从交叉学科视角出发探索高质量发展路径。

“相关研究集中反映出中国版权理论与实践的发展状况,回应新时代版权事业发展的新要求 and 人民群众的新期待。”孙宝林说。

推动落地转化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在年度课题研究精心组织,各课题组分工明确,工作扎实推进。

中心按照课题研究方向举办了元宇宙版权保护、民间文艺版权保护与运用、视听产业版权保护、版权文化学术研讨会等4个专题会议,安排课题组汇报研究进展,并邀请相关领域知名专家展开交流讨论,有针对性地给予指导帮助。

同时,为进一步拓展学术平台的触达范围,各专题研讨会还通过网络平台进行了公益直播。特别是在第十八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期间,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成功举办“元宇宙版权保护与未来文化产业发展论坛”,通过各类渠道吸引阅读关注度总计超百万人次,有效促进了版权研究的对外传播。

在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的统筹协调以及各界专家学者的共同努力下,2022年立项课题组在2023年陆续完成预定研究任务,形成了总计超过100万字的研究成果。经业内专家评审,中心共评选出“民间文艺版权开发的法律困境与解决路径研究”等4项优秀课题。面对丰硕的研究成果,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积极推动落地转化。截至目前,各课题组共形成论文20余篇,在《求是学刊》《新华文摘》《人民论坛》《中国版权》等期刊发表。两项发明专利“基于区块链的数字版权信息管理平台”“基于时间序列预测编码区块链数据采集系统”依托课题形成。汇集各课题组专家集体智慧的专著《中国版权研究报告(2022—2023)》即将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发行。

此外,相关成果还将经过进一步提炼,形成决策咨询报告、版权学科专业教材等。在持续转化进程中,一系列研究成果将为版权在学理机制、技术标准、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发展,为推进版权赋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文化强国和版权强国提供学术支撑和智力支持。

“一直以来,中国版权保护中心高度重视版权理论与实践创新,打造版权研究交流枢纽,强化相关问题的学理化阐释、学术化表达、体系化构建。”孙宝林提到,未来,中心将加快实施成立对外学术机构,建设科研项目成果库等举措,持续聚焦前沿课题,扎实推进研究实践,积极推动成果转化,奋力展现版权研究的新气象新作为。

集体管理

文著协:15年坚守展示集体管理组织责任与担当

□梁飞

2023年是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以下简称文著协)成立15周年。15年来,文著协的会员总数已逾万人,为文字作品著作权人收取著作权使用费达1.4亿元,推动著作权法律法规修改完善,切实履行法定许可使用费收缴和转付法定职能,积极开展会员作品集体授权与维权,通过版权贸易推动中外文明交流互鉴。

夯实会员基础 履行法定职能

会员是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发展的基础。文著协在课本作品作家、儿童文学、红色经典、科普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的版权资源优势,通过一站式授权,让经典作品著作权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指数不断提升,获得了出版界的广泛认可。

文著协切实履行报刊转载和教科书选文法定许可的使用费收取转付法定职能,与人民教育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上海教育出版社、山东教育出版社、江苏凤凰教育出版社等多家单位签订了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文字作品稿酬转付协议;与《读者》《青年文摘》《意林》《文学少年》《少年博览》《半月谈》《现代阅读》《特别关注》《读写》《知音》等文摘类报刊签署报刊法定许可稿酬转付协议,将作者的法定许可稿酬落到实处。

创新发展思路 促进作品传播

文著协自2008年成立即创造性地将汇编纳入集体管理范畴,有效开展

汇编权、信息网络传播权、表演权等会员难以自身行使和控制的著作权利的集体授权与维权。

着眼于汇编作品授权困难及授权需求迫切的痛点,文著协基于会员资源优势和集体谈判优势,通过不断调研、摸索、实践,在一站式授权的基础上创造性地提出稿酬提存转付解决方案,一揽子解决1.1万余种图书选用文章汇编权的授权和稿酬提存转付问题,促进了优秀作品的广泛传播。

事实上,文著协通过集体谈判,一揽子授权以及为出版单位主动组稿等形式,将很多会员从繁琐的授权工作中解脱出来,节省了会员的时间和精力,扩大了会员优秀作品的广泛传播,化解了出版单位的版权法律风险,大大降低了社会的版权交易成本,同时也提高了会员的版权收益,规范了相关市场版权秩序。

文著协每年为“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提供专业的文字著作权服务,理顺了平台与文字作者的关系,目前已经形成了作者投稿踊跃、平台广泛传播作品的双赢局面。

文著协主动向国内大型剧团推介海外优秀剧目,研究演出市场需求,为国内多个院团引进多部外国戏剧,多部剧目连续多年持续演出并全国巡演。引进俄罗斯、英国、美国、比利时、爱尔兰等国家的经典话剧、音乐剧,如《办公室的故事》《高级病房》《长椅》《老式喜剧》《我可怜的马拉特》《长子》等。同时,积极向海外推荐我国优秀剧目,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中国作协副主席莫言的《我们的荆轲》《蛙》的俄文话剧表演权由文著协输出,搬上俄罗斯话剧舞台后广受好评。俄文话剧《蛙》获得俄罗斯戏剧最高奖

“金面具奖”8项大奖提名。

积极建言献策 反映会员呼声

文著协自成立以来,积极推动著作权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修改完善。多年来,文著协发挥作者和使用者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通过全国两会和国务院参事等渠道,呼吁加快《著作权法》修改进程,引入惩罚性赔偿机制,提高法定赔偿额的上限,将网络转载文章或文字作品片段纳入法定许可范畴,建立法定许可获酬权的保障救济机制等,为《著作权法》第三次修改反映著作权人的呼声发挥了积极作用。

在文著协的积极参与和推动下,国家版权局和国家发改委于2013年和2014年先后颁布实施了《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作品支付报酬办法》和《使用文字作品支付报酬办法》。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文字作品应当按照每年300元/千字的标准向作者或文著协支付稿酬,报刊转载文字作品稿酬标准提高至100元/千字。这两个《办法》的颁布实施,结束了教科书法定许可使用文字作品没有稿酬标准和报刊转载文字作品稿酬标准长期不变的历史,受到广大文字著作权人的欢迎和认可。同时,文著协也为《著作权法实施条例》《著作权集体管理条例》的修改征求会员意见,组织专家研讨论证,积极建言献策。

搭架沟通桥梁 讲好版权故事

版权贸易可以让文学作品的国际市

场价值得到更大程度的发掘和体现,让作家、翻译家获得国际尊重,激发作家、翻译家的创作积极性,对中外文化交流、文明互鉴产生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作用。

文著协充分发挥海外资源优势、渠道优势和版权贸易优势,践行“一带一路”倡议,助推中国文学走出去和文明互鉴。文著协作为“中俄经典与现代文学作品互译出版项目”中方执行机构,在两国出版界、文学翻译界做了大量协调工作,《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阿Q正传》《子夜》《围城》等作品在俄罗斯畅销。“中俄经典与现代文学作品互译出版项目”成果还入选了2021年中国出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精品出版展”。文著协有效实施中外互译出版项目,带动了中外版权贸易、文化交流。文著协积极参与“中阿(阿尔巴尼亚)经典图书互译出版项目”,解决了《边城》与《城南旧事》两部作品的阿尔巴尼亚语版权授权问题,同时也向英国、俄罗斯、白俄罗斯、乌克兰、塞尔维亚等国输出名家名作版权。文著协输出的崔岱远的《吃货辞典》俄文版获得了“阅读彼得堡:最佳外国作家”二等奖。

文著协始终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秉持“让权利人利益最大化、促进产业发展”的宗旨,运用著作权法律法规,开展版权集体授权,促进版权贸易,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妥善处理版权纠纷,加强版权社会治理,努力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作者系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常务副总干事)

预警名单

2023年度第十三批重点作品版权保护预警名单(院线电影)

□国家版权局

按照国家版权局《关于开展院线电影版权保护专项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互联网传播作品版权监管工作的意见》及版权重点监管工作计划,根据相关权利人上报的作品授权情况,现公布2023年度第十三批重点作品版权保护预警名单。

相关网络服务商应对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的重点作品采取以下保护措施:直接提供内容的网络服务商未经许可不得提供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的作品;提供存储空间的网络服务商应当禁止用户上传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的作品;相关网络服务商应当加快处理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作品权利人关于删除侵权内容或断开侵权链接的通知。

各地版权行政执法监管部门应当对本地区主要网络服务商发出版权预警提示,加大版权监测监管力度。对于未经授权通过信息网络非法传播版权保护预警重点作品的,应当依法从严从快予以查处。

作品名称:河边的错误
相关权利人:北京联瑞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0/21

作品名称:一个和四个
相关权利人:上海猫眼影业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0/27

作品名称:二手杰作
相关权利人:北京上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0/27

作品名称:困兽
相关权利人:广东虎虎生威影业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0/27

作品名称:白塔之光
相关权利人:海南可能制造影业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0/27

作品名称:拯救嫌疑人
相关权利人:天津猫眼微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3

作品名称:我爸没说的那件事
相关权利人:人间指南(上海)影视发行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3

作品名称:惊奇队长2
相关权利人:华特迪士尼(中国)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10

作品名称:无价之宝
相关权利人:北京阿里巴巴影业文化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10

作品名称:红毯先生
相关权利人:霍尔果斯两壹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17

作品名称:我本是高山
相关权利人:天津猫眼微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24

作品名称:刀尖
相关权利人: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24

作品名称:星愿
相关权利人:华特迪士尼(中国)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24

作品名称:涉过愤怒的海
相关权利人:霍尔果斯联瑞影业有限公司
上映日期:2023/11/25